

2013 年 3 月 11 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有關教育用地的現行政策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介有關教育用地的現行政策。

小學及中學

2. 政府在規劃預留土地作發展中、小學時，主要基於兩個目標。我們一方面有需要預留學校用地以確保為適齡學童提供足夠的公營學額。另一方面，我們需要學校用地去提供合適的基礎建設，以配合各項提升教育質素的政策方案，例如在公營小學推行全日制及小班教學，以及重置設施遜於標準校舍的現有學校等。

3. 在現行的機制下，規劃署在制定城市規劃藍圖及規劃大型住宅發展區時，會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載列的指引，按規劃人口和社區服務需要預留土地作學校用途。在規劃過程中，規劃署會諮詢教育局是否需要預留學校用地。就小學及中學教育方面的長遠規劃而言，教育局會參考政府統計處（統計處）¹定期更新的人口推算而編製的學齡人口推算，並考慮現時各級學生和跨境學童²的實際人數和包括內地新來港兒童的數目的最新人口變

1 於 2012 年 7 月發表的一套最新人口推算數字（即以 2011 年為基準年的人口推算數字），已採用 2011 年人口普查的結果和對本地女性生育、2006 至 2012 年間超過 180,000 名由內地婦女在香港所生而父親為非香港永久居民的嬰兒（第二類嬰兒）日後返港定居的時間和比率和持單程證來港兒童的數目的最新假設。值得注意的是最終來港定居的第二類嬰兒數目存在很大的不確定性，他們對個別地區的學位需求就更加難以預測。

2 跨境學童並不計算在香港居民人口內。跨境學童的數字和他們會使用哪個邊境管制站過境，會因應其家庭因素、居住地點分布、相關政策的調適等按年改變，因此很難準確推算。

化，以估計未來對學額和有關資源的需求。就預留學校用地的建校計劃，教育局會考慮最新的推算數字、現行的教育政策、其他可能影響某區學位需求的因素、以及在個別地區增加學位供應的不同方案（例如利用現有學校的空置課室）。

4. 我們會考慮是否有長遠需要預留學校用地，以滿足所推算的未來對學位的需求³和落實相關的教育政策。同時，當有需要物色土地時，我們會與規劃署協商。我們在決定保留或放棄某幅學校用地前，會考慮各區中期及長期的學位需求、發展該幅土地的技術可行性、以及能否在該區另覓其他學校用地，以期善用珍貴的土地資源。例如，我們在 2011 年檢視了建校計劃後，將觀塘彩興道一幅原本預留作中學用途的土地歸還規劃署作其他用途。規劃署會另覓一幅土地作學校發展，以配合未來的教育需要。

5. 按上述的考慮因素，截至 2013 年 2 月，教育局有 17 幅已有策劃中的建校計劃的預留作學校用地（包括小學、中學及特殊學校用途），而有關項目的技術可行性研究和校舍設計正按既定程序進行中。

公帑資助專上教育界別

6. 政府當局與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多年來一直按照既定政策及計算準則，支持資助院校興建公帑資助的教學設施及學生宿舍。

7. 為確保有限的土地資源得以善用，政府當局與教資會鼓勵資助院校在校園內選擇合適地點興建所需的教學設施及學生宿

3 如果經證明某區需要更多公營學位，一般而言，我們會先考慮在現有的學校增加課室，例如重用合適的空置校舍作學校用途等，去增加學位供應。當上述措施未能配合預期的需求，我們會推出建校計劃以增加學位供應。假如有關的學位需求相信只屬暫時性，我們會採取較有彈性的措施，例如改建其他房間作課室用途或由其他校網借調學位。

舍，或把校園內現有建築物進行改建或擴建，以充分發展和善用校內土地。

8. 如有需要，我們亦會為資助院校在校園範圍外找尋合適土地，以滿足資助院校在現行政策及計算準則下的發展需要。事實上，我們現正與部分欠缺宿舍和教學設施的資助院校商議，研究在不同地點興建宿舍或教學設施的可行性。在選址方面，我們充分考慮一籃子的相關因素，包括：各資助院校在現行政策下對空間有多少額外需求、資助院校校園現時是否充分發展以及有否進行重建和擴建的空間、各資助院校所處的地點和現時已預留作高等教育用途的土地供應等。

9. 不論是資助院校在校園範圍內的土地或是政府為資助院校物色的新土地，有關資源應優先用作滿足資助院校在現行政策及計算準則下對公帑資助設施的需要。原則上，教資會關注資助院校所有建築發展項目，包括自資項目，以確保建議發展項目配合校園總體發展計劃和符合教資會與資助院校議定的角色及使命。此外，教資會也有需要確保建議的建築發展項目不會對資助院校以至教資會及政府造成負擔。因此，資助院校如擬進行完全由私人資助的工程項目，須在項目開展前通知教資會。

九龍塘聯福道前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李惠利分校校舍

10. 九龍塘聯福道前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李惠利分校校舍建於1979年。職業訓練局（職訓局）在2007年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在將軍澳調景嶺興建新校舍重置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李惠利分校，以取代九龍塘校舍內已老化的設施，支援李惠利分校提供現代化的職業教育和訓練工作。新校園已於2010年9月落成啟用，所有搬遷工作亦於2011年完成。

11. 隨著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李惠利分校遷往將軍澳，教育局已審視九龍塘前李惠利校舍所座落的用地應否繼續用作高等教育用途。我們決定將前李惠利校舍用地北面部分預留作香港浸會大學（浸大）發展之用，該部分土地可提供約二萬平方米淨作業樓

面面積，若浸大能按照既定計算準則及政策加以善用，足以完全滿足浸大按現行政策下對教學空間和學生宿位的需求。浸大亦因而成為兩所在現行政策下學生宿位和教學空間均獲完全滿足的教資會資助院校之一。

12. 至於前李惠利校舍用地南面其餘部分則超出浸大在現行政策下的需要，我們沒有政策理據將該部分土地預留作浸大發展之用。與此同時，我們在綜合考慮上文提及有關選址的因素後，亦認為無須保留南面用地供其他資助院校擴展之用。教育局同意有關部分無需繼續保留作高等教育用途並交還政府作其他用途，確保珍貴的土地資源得以充分利用。

自資專上教育界別

13. 在自資專上界別方面，政府一直積極物色合適的用地及空置校舍，以供非牟利院校開辦優質的全日制經本地評審自資專上課程。我們已先後透過「批地計劃」批出 10 幅用地及 5 所空置校舍，包括近年批出位於何文田、沙田小瀝源、將軍澳和柴灣用地。政府亦已於今年二月在「批地計劃」下推出前香港域多利道扣押中心用地及一所空置校舍供非牟利院校申請，並已預留大圍及粉嶺前皇后山軍營用地作發展自資高等教育用途。

14. 財政司司長在 2010-11 年度財政預算案預留粉嶺前皇后山軍營用地作為發展自資高等教育用途，預計該幅用地的建築樓面面積超過 10 萬平方米，適宜興建附設宿舍設施的自資專上院校校舍。預期日後營辦的院校可提供約 8 000 個自資學位課程學額及 4 000 個學生宿位。我們於 2011 年收到 9 份就發展皇后山用地作自資高等教育用途的意向書。我們正按既定程序，根據收到的意向書制訂有關的發展規範，並會於今年稍後邀請院校提交申請。

教育局
2013 年 3 月